

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增加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达证券”）签署的代理销售协议，信达证券自2010年5月18日起代理销售新华优选分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新华优选分红混合，基金代码：519087）、新华优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新华优选成长股票，基金代码：519089）、新华泛资源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新华泛资源优势混合，基金代码：519091）、新华钻石品质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新华钻石企业股票，基金代码：519093）

一、重要提示

1、投资者在信达证券办理上述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办理规则请遵循信达证券的相关业务规定。

2、投资者欲了解各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ncfund.com.cn](http://www.ncfund.com.cn)）的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以及相关业务公告。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信达证券

客户服务热线：400-800-8899

网址：[www.cindasc.com](http://www.cindasc.com)

2、新华基金

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19-8866（免长途）

本公司网站：[www.ncfund.com.cn](http://www.ncfund.com.cn)

三、风险提示：

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保障投资者利益为己任，充分重视投资者教育工作。特此提醒广大投资者正确认识投资基金所存在的风险，慎重考虑、谨慎决策，做理性的基金投资者，享受长期投资理财的快乐！

特此公告。

新华基金  
管理有限公司  
月十八日

新华基金管理  
二〇一〇年五